

标段编号: 4403922025062000201Y001

深圳市建设工程其他招标投标

文件

标段名称: 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设计文件全过程精细化审查（含强审）服务

投标文件内容: 资信标文件

投标人: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5年07月16日

企业基本情况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企业注册资本	500 万元
企业法定代表人姓名	周栋良	企业技术负责人姓名	梁江涛
符合本工程设计资质类别及等级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名录备案证书-广东省建设厅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	取得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时间	2005 年 8 月 1 日
符合本工程要求的设计资质，是否已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	是	在建设主管部门信息管理系统备案总人数	20 人
备注			

注：1. 投标人提供公司情况、人员数量等。2. 随表后附相关证明资料。



营 业 执 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68953K

名 称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主 体 类 型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住 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30号电子院世豪楼3

法 定 代 表 人

周栋良

成 立 日 期 2000年12月25日

**重
要
提
示**

1. 商事主体的经营范围由章程确定。经营范围中属于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经批准的项目，取得许可审批文件后方可开展相关经营活动。
2. 商事主体经营范围和许可审批项目等有关事项及年报信息和其他信用信息，请登录深圳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商事主体信用信息公示平台（网址<http://www.szcredit.com.cn>）或扫描执照的二维码查询。
3. 商事主体须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向商事登记机关提交上一年度的年度报告。商事主体应当按照《企业信息公示暂行条例》等规定向社会公示商事主体信息。



登 记 机 关

2016 年 10 月 18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监制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的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68953K
注册号:	440301103945733
商事主体名称: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住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30号电子院世豪楼3楼
法定代表人:	周栋良
认缴注册资本（万元）:	500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2000-12-25
营业期限:	自2000-12-25起至2030-12-25止
核准日期:	2023-12-25
年报情况:	2013年报已公示、2014年报已公示、2015年报已公示、2016年报已公示、2017年报已公示、2018年报已公示、2019年报已公示、2020年报已公示、2021年报已公示、2022年报已公示、2023年报已公示、2024年报已公示
主体状态:	开业（存续）
分支机构:	
备注:	

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商事主体登记及备案信息查询单

基本信息 许可经营信息 股东信息 成员信息 变更信息 股权质押信息 法院冻结信息 经营异常信息 严重违法失信信息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的许可经营信息

一般经营项目:	建筑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凭审查机构认定书经营）；技术咨询。
许可经营项目: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人员姓名、证件号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首页 > 人员数据



筛选

收起筛选

重置条件

人员类别: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号:

注册单位:

电子证号:

查询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	孙峰	410303*****34	一级注册建筑师	19015-009
2	黄忠华	450104*****11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9015-AY006
3	黄国政	432425*****70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15
4	黄兰清	440306*****25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14
5	钟丽	441481*****66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19015-CS005
6	梁江涛	440301*****11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9015-DG002
7	杨国礼	230103*****39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动力)	19015-CD002
8	陈泽斌	440301*****53	一级注册建筑师	19015-012
9	吴晓燕	350424*****22	一级注册建筑师	19015-013
10	廖智江	441422*****37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19015-CN005
11	柳林	440304*****24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11
12	刘德道	441622*****16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暖通空调)	19015-CN006
13	王庆扬	310110*****52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05
14	潘木荣	420107*****18	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19015-AY003
15	赵光华	411327*****13	注册电气工程师(供配电)	19015-DG004

共20条

< 1 2 > 前往 页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www.mohurd.gov.cn

全国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平台

建设工程企业 从业人员 建设项目 诚信记录

请输入关键词，例如人员姓名、证件号码

搜索

首页 监管动态 数据服务 信用建设 建筑工人 政策法规 电子证照 问题解答 网站动态 动态核查

人员 > 人员数据

筛选

人员类别: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号: 注册单位: 电子证号: **查询**

重置条件

收起筛选

序号	姓名	身份证号	注册类别	注册号(执业印章号)
16	黄勋林	440321*****1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08
17	王传甲	340111*****11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02
18	钟波峰	440824*****39	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19015-S016
19	张熙琳	620102*****25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19015-CS003
20	周晓夏	450205*****29	注册公用设备工程师(给水排水)	19015-CS006

共20条

< 1 2 > 前往 页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机构名录备案证书

机构名称：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周栋良

机构类别：一类

审查业务范围：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工程**

编号号：19015

有效期至 2026年 08月 01日 发证部门

2023年 08月 11日

广东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制

项目团队情况

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在本项目中拟任职务	姓名	专业	执业资格/职称	主要简历、经验及承担过的项目
项目负责人	陈泽斌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主要简历：高工，一级注册建筑师，工作年限 24 年 承担过的项目：七街坊联建大厦、深圳歌剧院项目、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深圳绿景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一期地块等
建筑、绿建专业负责人	吴晓燕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主要简历：工程师，一级注册建筑师，工作年限 18 年 承担过的项目：笋岗街道综合服务中心配套改造工程、满京华狮山工业园项目、龙岗街道黄龙坡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
绿建、园林专业审查人	杨蔚峰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主要简历：高工，工作年限 26 年 承担过的项目：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光明新永丰科学城项目施工图精细化审查、平湖街道园岭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
装修专业审查人	孙辉	建筑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建筑师	主要简历：高工，一级注册建筑师，工作年限 33 年 承担过的项目：荣超城市春天花园、深圳国家动漫产业基地动漫大厦、深圳百泰珠宝大楼等
结构专业负责人	钟波峰	结构	高工 一级注册结构师	主要简历：高工，一级注册结构师，工作年限 30 年 承担过的项目：七街坊联建大厦、深圳歌剧院项目、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光明国际马术中心项目等
结构专业审查人	柳林	结构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师	主要简历：高工，一级注册结构师，工作年限 26 年 承担过的项目：安居盘龙苑（人才安居老坑 01-21 地块项目）、泰安名苑等
结构专业审查人	王传甲	结构	研高工 一级注册结构师	主要简历：研高工，一级注册结构师，工作年限 36 年 承担过的项目：城脉后海湾公馆、前海深港合作区二单元区域集中供冷项目等
装配式、幕墙专业负责人	唐匡政	结构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师	主要简历：高工，一级注册结构师，工作年限 20 年 承担过的项目：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深圳梅红小学、市第三十三高级中学新建工程、珠光项目二期等
装配式、幕墙审查人	黄兰清	结构	高级工程师 一级注册结构师	主要简历：工程师，一级注册结构师，工作年限 16 年 承担过的项目：福田派出所营房建设项目、康泰健科技大楼、深圳绿景沙河五村城市更新单元（01-10）等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周晓夏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设备工程师 (给排水)	主要简历：高工，注册设备工程师（给排水），工作年限 18 年 承担过的项目：满京华狮山工业园项目、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龙岗高中园综合高中新建工程、深圳龙华水斗新围山嘴头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项目等

海绵城市专业审查人	钟丽	给排水	高级工程师 注册设备工程师 (给排水)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设备工程师 (给排水), 工作年限 19 年 承担过的项目: 七街坊联建大厦、思摩尔科技大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等
暖通专业负责人	廖雪江	暖通	正高级工程师 注册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工作年限 24 年 承担过的项目: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科创中心 0075 地块、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等
燃气专业审查人	刘德道	暖通	高级工程师 注册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工作年限 23 年 承担过的项目: 石岩街道官田学校改扩建工程 (二期)、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二期同富裕园区项目、清华大学深圳国际研究生院二期同富裕园区学生宿舍项目等
暖通专业审查人	杨周礼	暖通	高级工程师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设备工程师 (暖通空调), 工作年限 36 年 承担过的项目: 城脉后海湾公馆、前海深港合作区二单元区域集中供冷项目等
暖通专业审查人	顾群	暖通	高级工程师	主要简历: 高工, 工作年限 18 年 承担过的项目: 深圳书城湾区城、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祝龙田九年一贯制学校新建工程等
电气专业负责人	梁江涛	电气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电气工程师, 工作年限 31 年 承担过的项目: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深圳金融科技研究院建设工程、科创中心 0075 地块、区图书馆、群艺馆、大剧院
电气专业审查人	赵光华	电气	高级工程师 注册电气工程师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电气工程师, 工作年限 15 年 承担过的项目: 魏桥创业集团深圳总部项目、满京华狮山工业园项目一标段、深圳书城湾区城、笋岗街道综合服务中心配套改造工程等
岩土专业负责人	李红芳	岩土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岩土工程师, 工作年限 20 年 承担过的项目: 深圳市海普瑞生物医药研发制造基地项目 (一期)、坪山城投智园项目、安居同乐馨苑、等
岩土专业审查人	唐忠华	岩土	高级工程师 注册岩土工程师	主要简历: 高工, 注册岩土工程师, 工作年限 40 年 承担过的项目: 思摩尔科技大厦、智能制造产业园项目、泰康深圳前海医院项目等
项目秘书	施杨	项目秘书	/	学历: 研究生, 工作年限 13 年, 从事项目秘书职务 3 年

注: 1. 人员配置: 投标人拟投入本项目人员不得少于 20 人, 配备专业 (包括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园林、装修、绿建、海绵城市、幕墙、装配式、岩土等), 其中专业至少配置 3 人及以上人员, 其它专业至少配置 2 人及以上人员, 项目秘书 1 人; 各专业设置 1 名专业负责人, 专业负责人具有 10 年及以上本专业工作经验, 能独立处理本专业各项技术问题, 如自身人员不足时可以以长聘专家形式补充。主要负责人及参与人员需提供毕业证、职称证、职业资格证、业绩证明 (原件备查)。

陈泽斌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吴晓燕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杨蔚峰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孙辉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钟波峰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粤高职证字第 0702001300052 号

钟波峰 于二〇〇六年

十 月, 经 中国电子工
程设计院工程系列高级

评审委员会评审通过,
具备 建筑结构设计 高级工程师

资格。特发此证

发证机关: 广东省人事厅
二〇〇八年一月二十四日

执 业 资 格 证 书



中华人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一级注册结构工程师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钟波峰

性 别: 男

出生日期: 1971年11月08日

注册编号: S20054410420

聘用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注册有效期: 2023年05月12日-2025年12月31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

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行政审核专用章

(3)

发证日期: 2023年05月12日

个人签名:

柳林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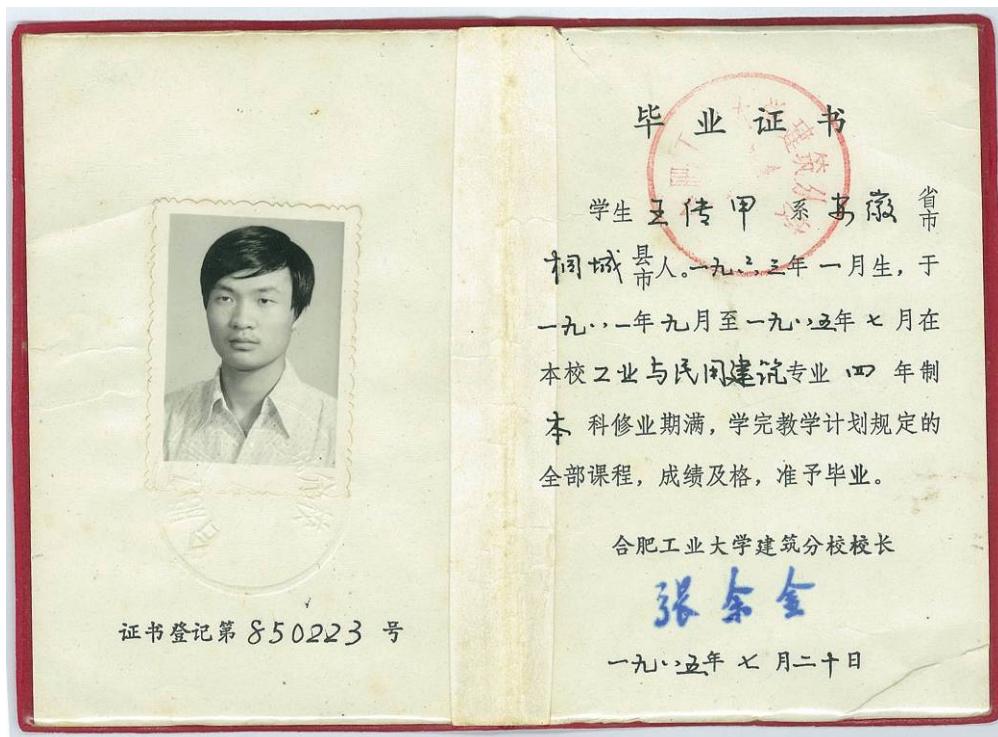


王传甲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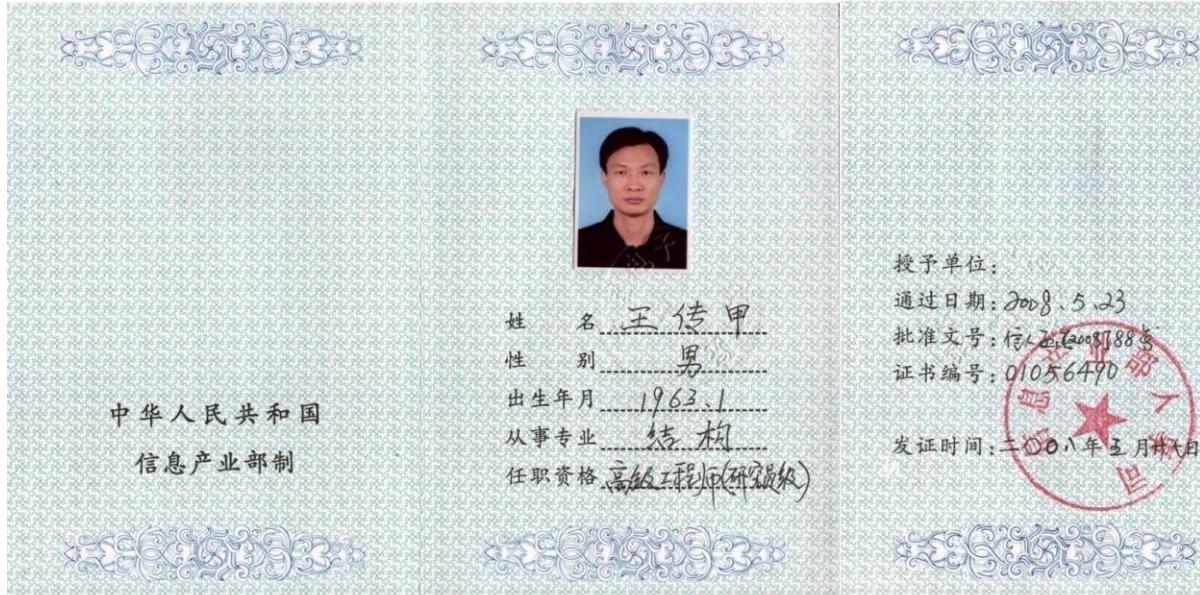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执 业 资 格 证 书



唐匡政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黄兰清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姓 名 黄兰清
性 别 女
身份证号 440306198209160025

经国投工程系列正高级
职称评委会2024年12月19日
会议通过，黄兰清取得
高级工程师（结构）职称，
自2024年12月算起。

发文文号	国投职评办(2024)8号
证书编号	SDIC0102220240397
2024年12月27日	

执 业 资 格 证 书



周晓夏

身份证



毕业证书



查询网址: <http://www.chsi.com.cn>

中华人民共和国教育部监制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钟丽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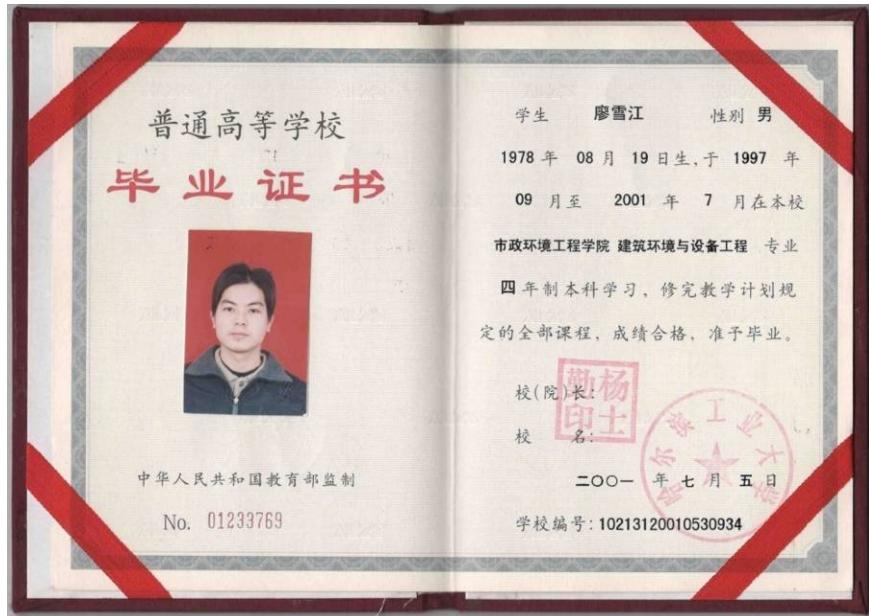


廖雪江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执业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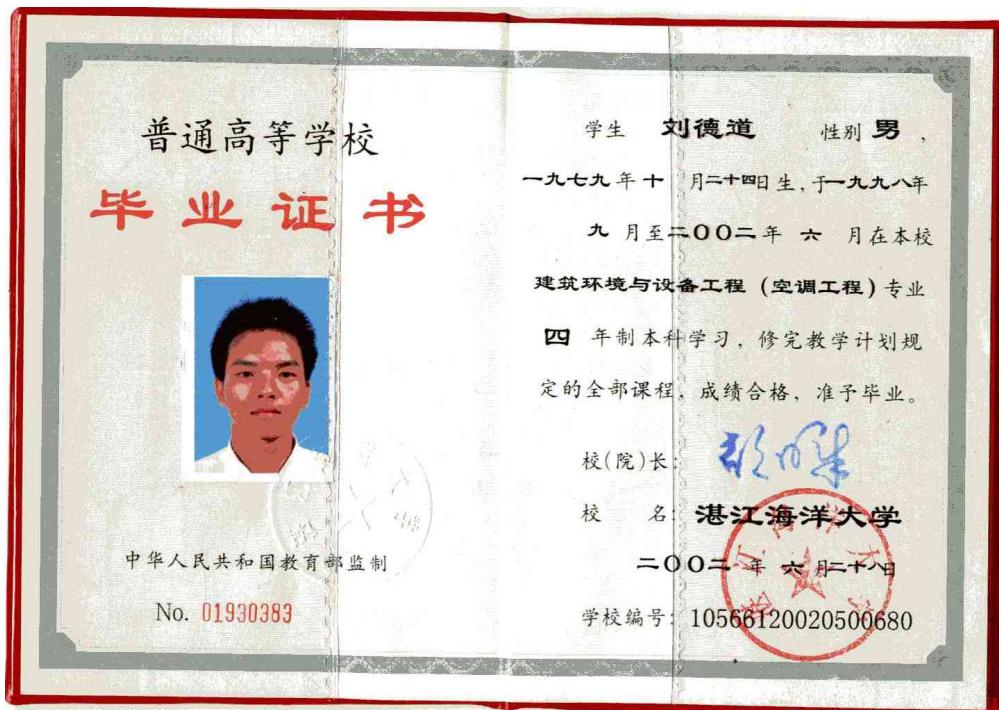


刘德道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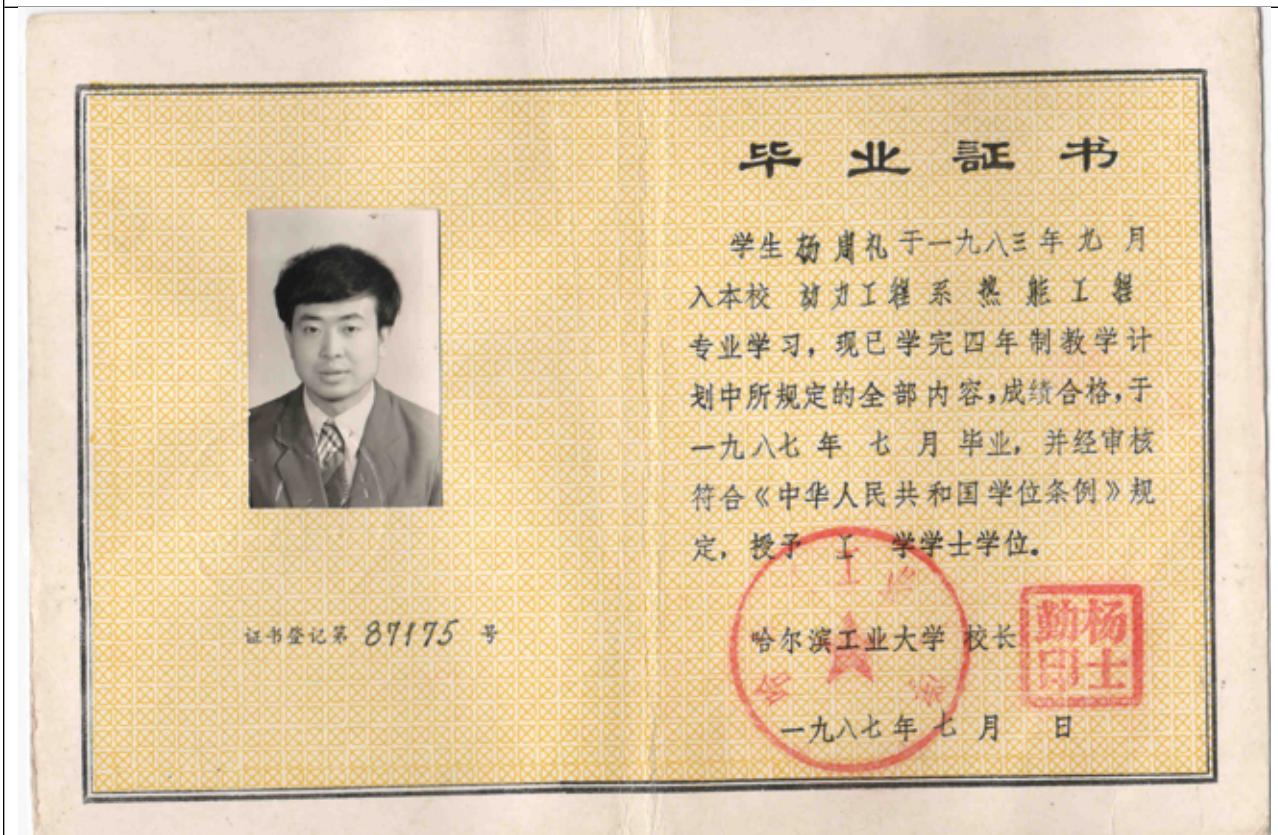


杨周礼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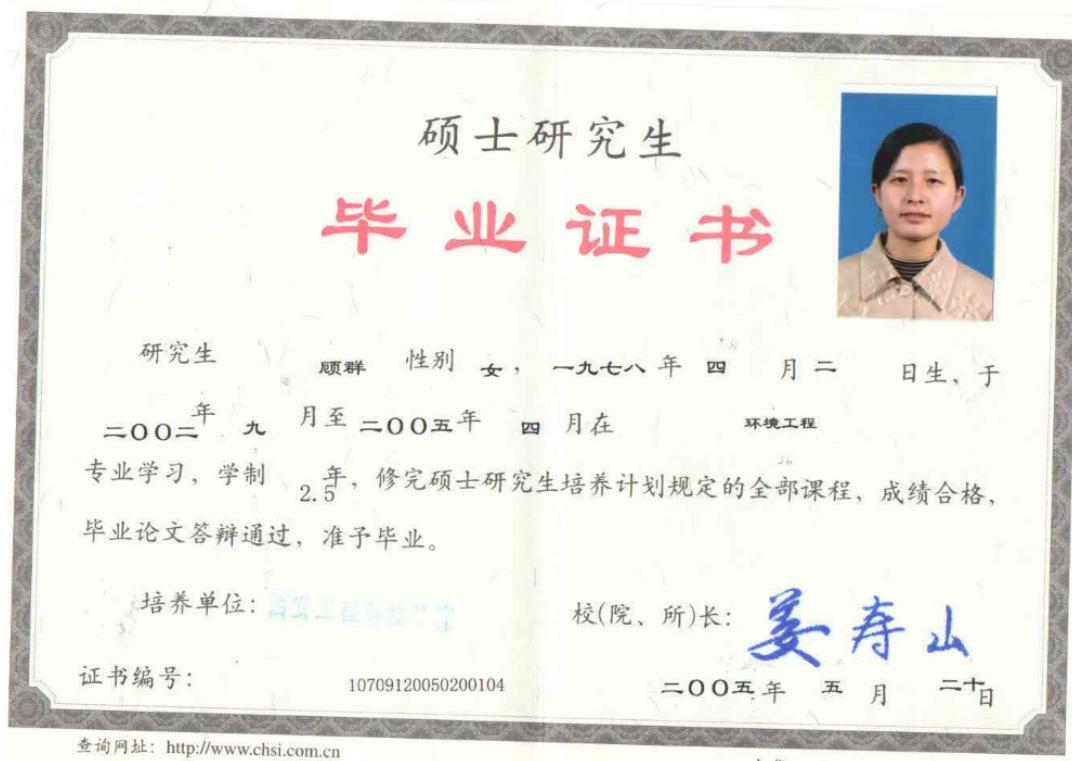


顾群

身份证



毕业证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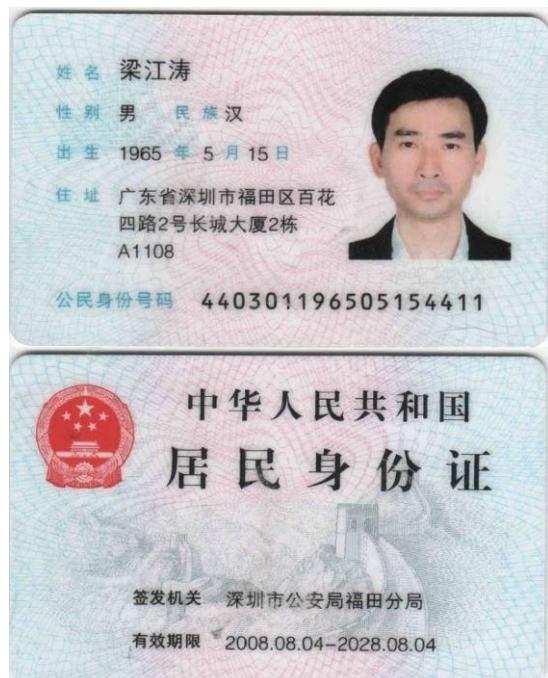


职 称 证 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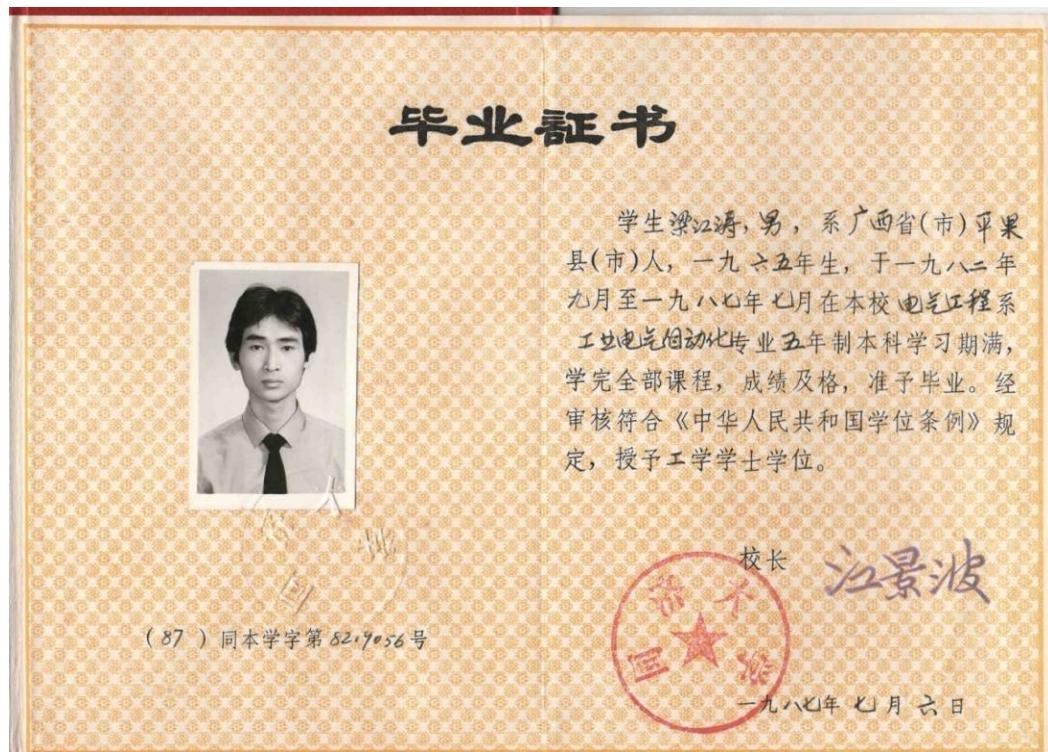


梁江涛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赵光华

身份证



学历证明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李红芳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广东省职称证书



姓 名：李红芳
身份证号：42242519791123044X

职称名称：高级工程师
专 业：装配式建筑
级 别：副高
取得方式：职称评审
通过时间：2021年04月17日
评审组织：深圳市装配式建筑专业高级职称评审委员会

证书编号：2103001062362

发证单位：深圳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发证时间：2021年08月02日



查询网址：<http://www.gdhrss.gov.cn/gdweb/zyjrc>

执 业 资 格 证 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注册执业证书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 名 李红芳

证书编号 AY184401428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NO. AY0022572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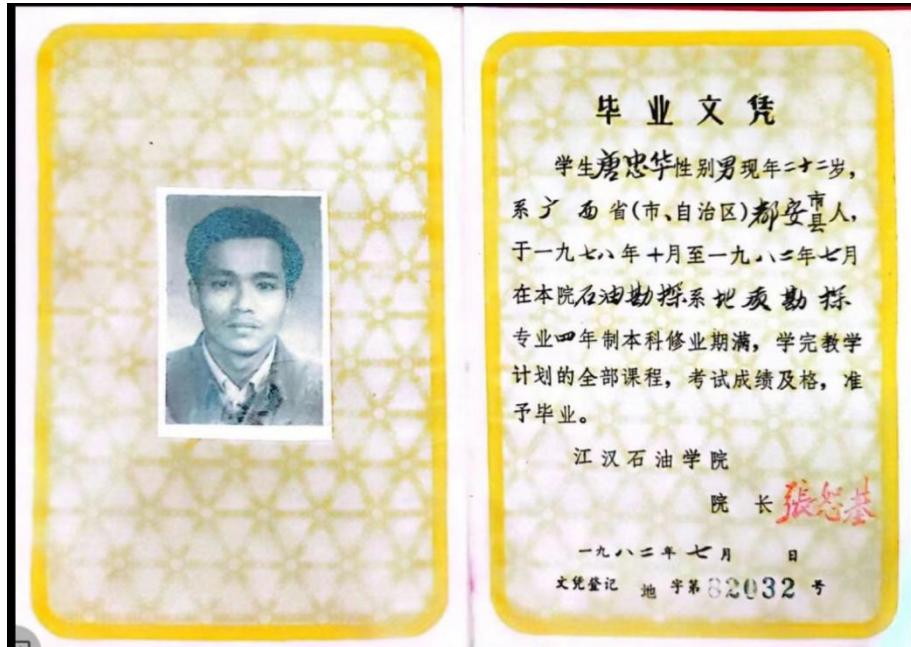
发证日期 2018年10月10日

唐忠华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称证书



执业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



本证书是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土木工程师（岩土）的执业凭证，准予持证人在执业范围和注册有效期内执业。

姓名 唐忠华

证书编号 AY094500211



NO. AY0009165

发证日期 2009年07月15日

施杨

身份证



毕业证书



人员业绩证明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2-006-2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杨蔚峰 陈泽斌	唐匡政	梁江涛	熊素玲	廖雪江
签名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11 月 10 日

工程名称：卓越蔚蓝曜城府
工程地址：规划夹圳岭南路与规划横岭路交汇处东北侧
工程类别：居住建筑
工程等级：大型
工程规模：258942.65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祥华置业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2-010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陈泽斌	黄勤林 黄兰清	梁江涛	熊素玲	廖雪江
签名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2022 年 07 月 22 日

工程名称：江贸工贸仓储楼改造工程
工程地址：深圳市保税区桃花路以南
工程类别：研发办公（一类高层公共建筑）
工程等级：一级
工程规模：19162.74 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福田区政府物业管理中心
勘察单位：/

设计单位：深圳市同济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3-008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莫英莉	唐匡政	赵光华	周晓夏	廖雪江
签名	莫英莉	唐匡政	赵光华	周晓夏	廖雪江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08 月 22 日

工程名称：坪深数字物流园项目
工程地址：坪山区龙田兰竹东路与翠景路交汇处
工程类别：工业建筑
工程等级：大型
工程规模：454701.35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坪深国际数字物流港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南华岩土工程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方工程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3-018-1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吴晓燕	钟波峰	赵光华	钟丽	顾群 廖雪江
签名	吴晓燕	钟波峰	赵光华	钟丽	顾群 廖雪江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08 月 16 日

工程名称：春和府 01 地块
工程地址：广东省深圳市坪山区坪山街道六联社区
金碧路与沙湖路交汇处东南侧
工程类别：一类
工程等级：一级
工程规模：50271.19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安和三号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北京中外建建筑设计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1-033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莫英莉	黄兰清	梁江涛	熊素玲	廖雪江
签名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工程名称：白石洲天悦花园
工程地址：南山区深南大道以北、沙河东路以东
工程类别：居住建筑、公共建筑
工程等级：大型
工程规模：532114.97 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绿景天盛实业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深圳市建设综合勘察设计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华阳国际工程设计股份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2-029-1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吴晓燕	唐匡政	赵光华	钟丽	顾群
签名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12 月 25 日

工程名称：风格城事花园(03-01 地块)(一期)
工程地址：南山区桃源街道珠光一路与珠光四路交叉口西侧
03-01 地块
工程类别：二类居住用地+商业用地
工程等级：一级
工程规模：79641.77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宝祥源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中国有色金属工业昆明勘察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深圳市立方都市工程设计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 1、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 2、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 3、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投标人业绩

企业业绩情况

企业名称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序号	工程项目名称	工程规模与主要特征	建设单位	合同签订时间
1	七街坊联建大厦 (T501-0104、T501-0105、 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360630m ² 超高层办公、 商业综合体	深圳市大沙河建 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 04
2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	100650m ² 办公	广州鼎新创新科 技有限公司	2024. 10
3	罗山科技园国际创新中 心项目	284170m ² 办公	深圳市罗山科技 园创新中心开发 有限公司	2024. 08
4	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	219870m ² 办公、产业园	深圳市科曼医疗 设备有限公司	2024. 01
5	百草园城市更新项目	302854m ² 办公、产业园	华为技术有限公 司	2023. 11
6	福荣学校建设工程设计 文件精细化审查服务	90155m ² 学校	深圳市福田区建 筑工务署	2023. 09
7	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 (深圳云计算中心)	112815m ² 数据中心	深圳市光明科学 城发展建设有限 公司	2022. 12
8	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 设项目	323400m ² 办公、产业园	深圳市龙华区建 筑工务署	2022. 04
9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 基地施工图强审及精 细化审图服务	742406. 8m ² 办公、产业园	顺丰控股股份有 限公司	2022. 03
10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 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二期	785326m ² 住宅, 超高层 办公	深圳市中龙信合 投资有限公司	2022. 02

备注：提供近三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投标人自认为最
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 10 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 10 项，统计时只计取前 10 项
业绩。（注：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

七街坊联建大厦 (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深电审字第2024-0/0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 七街坊联建大厦 (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和石鼓路交界处西北角

发包单位: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28日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监制

发包单位: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委托审查机构承担七街坊联建大厦(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法规和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 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

1. 4 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1. 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2. 1 工程名称: 七街坊联建大厦(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2. 2 基坑支护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资质等级: 甲级

2. 3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资质等级: 甲级

2. 4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片区, 茶光路和石鼓路交界处西北角, 近13号线和远期规划27号线交汇西丽高铁枢纽站。项目总投资约390138万元。土地用途为新型产业用地, 总用地面积约为22596.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360630平方米。其中T501-0104总用地面积8466.96平方米; T501-0105总用地面积7317.90平方米; T501-0106总用地面积6811.94平方米。容积率: T501-0104≤10.53; T501-0105≤13.20; T501-0106≤16.62。

2. 5 基坑设计合同金额: 332.2944 万元; 勘察合同金额: 97.39245 万

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单位名称：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	审查机构名称：
资有限公司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人：	法人代表人：
(或)	或
委托代理人：	委托代理人：
(签章)	(签章)
纳税识别号：91440300576363402K	纳税识别号：91440 30072 6168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53K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406、503、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B2401	号电子院世豪楼 3 楼
邮编：518000	邮编：518028
电话：86227921	电话：0755-83342176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南山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支行	圳大学城支行
账号：7909 0155 2000 01100	账号：818282111910001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精细化审图合同

广州

项目名称: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精细化审图

甲方 (委托方): 广州鼎新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受托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电子院

签订地: 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建设方（甲方）：广州鼎新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审查方（乙方）：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唯品会海珠区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项目”工程施工图精细化审图，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

（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三）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精细化审图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精细化审图。

（二）工程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1585 m²，容积率 5.8，计容建筑面积：67193 m²，地下暂定面积 31722 m²，项目用地性质为商务兼容商业设施用地，建筑限高 140 米。

（三）工程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

第三条 精细化审图的范围和内容

（一）精细化审图范围：

本项目精细化审图范围包括项目用地范围内所涉及的全部业态功能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研发办公、办公、商业、车库、后勤及设备区域（含各类样板房/样板段）以及红线外相关连接体、附属物、市政工程等。

（二）精细化审图服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以室内、景观专业为主），初步设计阶段（以室内、景观、幕墙专业为主），施工图设计阶段（所有专业），施工配合阶段（所有专业）。

（三）精细化审图服务内容：

据国家规范和业主要求，针对项目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强弱电、燃气、总图、户外管网、室外配套、景观、幕墙、灯光、室内外装修、标识、地基处理、基坑支护、接入外线、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BIM、人防、绿建海绵、装配式等本工程计划投资内所有



(二) 本合同发生争议, 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 向人民法院起诉。

(三) 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 本合同生效后, 双方认为必要时, 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 本合同即行终止。

(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 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附件1: 项目报价表

附件2: 设计任务书

附件3: 乙方服务团队

附件4: 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5: 保密协议

(以下无合同正文内容)

甲方: 广州鼎新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签定日期: 2024年10月 日

乙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周良

签定日期: 2024年10月 日

罗山科技园国际创新中心项目

第三方审图顾问服务合同模板

合同编号: PPA-20240722-02

罗山科技园国际创新中心项目

第三方审图顾问服务合同

订立日期: 2024 年08月

签署地点: 广州市荔湾区

2024-08-15

5.3 如在审查过程中, 乙方与勘察设计单位出现重大分歧, 需协商或请有关专家、主管部门解决时, 双方重新约定时限;

5.4 在审查过程中, 乙方提出的问题应及时和甲方进行沟通, 甲方应及时作出回复。乙方提出的问题经甲方确认后, 乙方再出审查意见报告。

第六条 酬金及支付方式

6.1 服务酬金:

对应本合同服务范围, 施工图审查按含税包干单价, 税率 6%, 合计暂定总价人民币 _____ (小写: _____ 其中不含税金额 _____)。费用明细如下:

序号	审查范围	单价 (元/㎡)	面积 (㎡)	暂定总价 (元)
1	包括但不限于: 总图、建筑、节能、结构(含桩基)、给排水、电气(强电、弱电)、暖通空调、消防、人防、热能动力、精装、绿色建筑、综合管网(含海绵城市)、装配式工程等所需专业		284,170	
2	室内装饰装修		167,604	
	合计			

该费用包含中国境内外(含港澳台地区)的所有相关税收(包括但不限于企业税项及个人税项)。

上述费用为包干费用, 包括图纸审查费、服务费、劳务费、技术服务费、管理费、办公设备、家具、空调设备及电费、通讯费、资料、检测仪器设备的使用和管理、保险、差旅费、税费和利润等各种费用。因人工、材料、公共事业收费的变动、服务周期的变动、或政府红头文件的颁发及汇率的波动而引起的费用增减, 乙方均已事先估计并列入酬金中, 合同单价不会因上述原因而调整。

6.2 具体项目审图费用, 以甲方/业主确认的审图合格证的建筑面积乘以 6.1 中单价, 据实结算。

6.3 由于甲方原因提出增加或减少相应服务范围或内容, 甲乙双方可根据上述 6.1 条款中的顾问服务费价格另行协商增加或扣减服务费用。当甲方提出减少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广东省建筑设计研究院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乙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签署日期: 2024年 8月 9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
精细化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 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 (委托单位):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3月11日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施工图文件精细化审查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法规和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13号文】；
- 1.4 建设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要点》（试行）；
- 1.5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 1.6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 2.1 工程名称：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
- 2.2 乙方相关情况：资质证书编号：19015；主项资质及等级：一类；
- 2.3 工程概况：项目用地面积 30295.54 m²，计容面积 142932 m²，容积率 4.72，工业厂房 86932 m²，配套食堂与商业 5500 m²，行政办公研发楼 50100 m²。地下三层 80573 m²，总建筑面积 227260 m²，地上行政研发楼 32 层，150 米高，由 14 部电梯分中低区、高区运行，标准层面积 1700 m²；厂房 17 层，86.5 米高，分两个单元组成，每单元由 6 部客梯与 3 部货梯组成。标准层面积 2450 m²。

第三条 乙方对甲方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以下内容的精细化审查（包括但不限于）：

- 3.1 是否按照经批准的相关文件或有关项目审批文件进行设计；

8.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三条、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保质保量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成果文件。

8.2.3 乙方保证审查人员的业务素质，遵守职业道德，确保工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8.2.4 乙方应保护甲方及设计单位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设计图纸、文件以及相关资料等，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及设计单位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应向甲方及设计单位赔偿所造成的损失。本合同的所有技术成果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甲方有权进行复制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相关技术成果泄漏给任何第三方，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负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8.2.5 乙方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审查责任，但不代替设计单位应承担的设计质量责任。

8.2.6 精细化审查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泽斌 联系电话： 13728688061。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未开始审查工作的，甲方不予支付乙方审查费用；已经开始审查工作的，再根据实际已经审查工作量占全部审查工作量的百分比收取审查费用。

9.2 乙方更换精细化审图主要负责人应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9.3 除刑拘、死亡、离职、因重病或者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 2 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情形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每次擅自更换的，应当向甲方支付 5 万元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当支付的审查费用中予以扣除。

9.4 除刑拘、死亡、离职、因重病或者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 2 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情形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级负责人/项目现场审图工程师，每次擅自更换的，应当向甲方支付 1 万元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当支付的审查费用中予以扣除。



甲方 (盖章)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乙方 (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周立波

电话:

电话: 0755-83321730

传真:

传真:

开户名:

开户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818282111910001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2024 年 月 日

百草园城市更新项目

—1—
合同编号: PPA-20231122-01

2023-043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百草园城市更新项目
第三方审图顾问服务合同

深圳办

甲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乙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华为文

订立日期: 2023年 11 月
签署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鉴于甲方“华为技术有限公司”计划于广东省深圳市开发名为“百草园城市更新项目”的发展项目，甲方希望委托乙方负责上述发展项目的“第三方审图”顾问服务工作。根据中国现行法律法规，各方同意达成如下合同条件，以便各方共同遵守。

第一条 项目概况

1. 1 项目名称: 百草园城市更新项目
1. 2 项目地点: 深圳市龙岗区
1. 3 项目规模: 本项目审图总建筑面积暂定 302,854 m², 精装审图面积暂定 120,882 m²。

第二条 服务内容

2. 1 评审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主体工程、精装专项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 其中主体工程包含建筑、消防、结构(含桩基)、给排水、电气(强电、弱电)、暖通空调专业以及人防、节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工程专项。
2. 2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的规定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的主要内容包括但不限于:
 - (1) 是否按照经批准的设计文件和项目审批文件进行设计;
 - (2) 结构设计的稳定性、安全性与合理性审核;
 - (3) 是否按照建设工程有关标准强制性条文和规范进行设计;
 - (4) 是否达到规定的深度要求;
 - (5) 是否损害到公众的利益;
 - (6) 是否符合国家及当地的相关消防规范规定;
 - (7) 其他。

第三条 甲方向乙方提交的有关资料及文件

3. 1 甲方按照相关规定, 向乙方提交如下施工图审查资料:
 - 1) 全套施工图一式两份(其中建筑专业一式三份, 施工图的内容与深度应符合《建筑工程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及深圳市的有关规定, 并按规定签章), 包括: 岩土工程勘察文件、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暖通、消防等有

(本页为签署页)

甲方: 华为技术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任伟峰
签署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乙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 周良棟
签署日期: 2023年11月29日

此页无正文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 精细化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 福荣学校建设工程项目

甲方(委托单位):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宁2023-025

合同签订地: _____

签订日期: 2023.9.20

路交汇处东侧。拟按 72 班/3360 个学位(小学 48 班/2160 个, 初中 24 班/1200 个)规模新建一所九年一贯制学校 (含教学设备), 总建筑面积 90155 平方米, 其中地上建筑面积 52355 平方米, 地下建筑面积 37800 平方米。设计工作由悉地国际设计顾问(深圳)有限公司承担。

第三条 乙方对甲方提交的初步设计、施工图设计、专项设计文件进行以下内容的精细化审查 (包括但不限于):

- 3.1 是否按照经批准的相关文件或有关项目审批文件进行设计;
- 3.2 地基基础和主体结构的安全性;
- 3.3 是否达到规定的深度要求;
- 3.4 是否符合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
- 3.5 勘察设计企业和注册执业人员以及相关人员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 3.6 建筑面积计算结果是否符合有关规定;
- 3.7 是否符合深圳市建筑节能标准要求, 对近零碳排放校园设计专篇进行复核;
- 3.8 各有关专业的图纸会签是否齐全。审查中应明确指出错、漏、碰、缺的问题, 最大限度减小施工阶段由于设计错误造成的设计变更、增加投资、拖延工期的情况;
- 3.9 对项目从建筑、结构、电气、给排水、暖通等各专业分别在经济、合理、使用等方面给出优化建议和建设性意见, 最终按专业或设计阶段提供独立的成果文件。
- 3.10 根据甲方要求参加项目设计例会和监理例会, 对会议中提出的施工过程中设计变更必要性进行复核并出具意见。

(该页为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与福荣学校建设工程 签订的《精细化审查合同》)

签字盖章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福田区建筑工务署

乙方(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住所:

电话:

传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法定代表人(签字):

棟周
良

住所:

电话:

传真: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0300726168953K

开户名:

开户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深圳大学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818282111910001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深圳云计算中心）

合同编号：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 查 合 同



项目名称: 国家超级计算深圳中心（深圳云计算中心）升级换代土建安装工程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送审单位: 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_____ 年 _____ 月 _____ 日

签署页：

甲方：深圳市光明集团有限公司（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乙方：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本合同备案号：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盖公章）

经办人：（签字/盖章）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深圳市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
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查合格书

编号：深电审字 2022-040

根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建部令第 13 号)，本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勘察文件)经审查合格。

专业	建筑	结构	电气	给排水	暖通
审查人员	杨蔚峰 吴晓燕	黄兰清 唐国政	赵光华 梁江涛	钟丽 周晓夏	原群 廖雪江
签名	杨蔚峰 吴晓燕	黄兰清 唐国政	赵光华 梁江涛	钟丽 周晓夏	原群 廖雪江

审查机构法人：(签章) 

审查机构(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日期: 2023 年 05 月 26 日

工程名称：国家超级计算中心(深圳云计算中心)升级换代土建

安装工程项目

工程地址：深圳市光明区

工程类别：公共建筑

工程等级：大型

工程规模：116815 m²

建设单位：深圳市光明科学城发展建设有限公司

勘察单位：建设综合勘察研究设计有限公司

设计单位：中国中元国际工程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说明：

1. 本合格书由审查机构对审查合格的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核发。
2. 本合格书是基本建设程序的法定文书，不得涂改、伪造。
3. 本合格书在工程竣工后作为工程档案归档。

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正本

工程编号: FJ202127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审查-9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合同

工程名称: 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送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审查资质: 广东省建设厅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



深电审合字 2022-012

2022年 月

知（深勘设协〔2012〕8号）；

- 1.11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 1.12 其他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13 其他有关规定、行业标准和规范。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 2.1 工程名称：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
- 2.2 工程概况：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工程项目建设用地位于龙华街道深圳报业集团龙华书刊大厦地块西侧、清丽路南侧、清宁路东侧、清庆路北侧，用地面积约5179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32.34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5.12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7.22万平方米。总投资匡算约19.92亿元。
- 2.3 工程性质： 政府投资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 2.4 勘察单位：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2.5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2.6 审查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审查阶段、 施工服务阶段（对需要的审查阶段进行勾选）
- 2.7 审查范围：本工程计划投资内所有子项或专业工程的初设图施工图设计变更及深化设计（对所需审查的图纸进行勾选）设计文件进行精细化审查。

第三条 审查内容

审查内容按照审查不同阶段进行说明，对所需的审查阶段内容进行勾选。

- 3.1 初步设计文件审查工作：完成初步设计预审；进行技术方案及技术经济比较，审查初步设计各章节内容（含概算）并提出优化建议；协助开展试验研究工作，审核研究试验成果，督促检查研究试验成果在设计中的应用；对各专业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 (签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98 号国
鸿工业区 3 栋 4-5 楼

邮政编码: 518109

电 话: 0755-23336901

传 真: 0755-23336901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号:

乙方 (签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
世豪楼 3 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 话: 0755-83321730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501580208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传 真: 0755-83256477

账户名称: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
学城支行

银行账号: 818282111910001

签订意见:

经办人: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
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方）：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71202203150001

日期：2022年03月08日

字 2022-00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基于甲乙双方友好合作，双方于 2022 年 03 月 08 日签署了合同编号为（71202203150001），合同名称为（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审查服务，为进一步明确双方权责，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 10-02、11-01 和 12-01 地块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742406.80 平方米。其中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409549.00 平方米，含厂房 187473.00 平方米，研发用房 141730.00 平方米，商业 9456.00 平方米，宿舍 7089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厂房、超高层研发用房、宿舍、商业，及配套等功能。

第 2 条 设计咨询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强审及精细化审图，

范围包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建、构筑物施工图，以及红线外与本项目连接的过街连桥、地块间城市道路下方建设的地下室施工图图纸，包括但不限于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智能化、消防、暖通、燃气、综合管网、人防、节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BIM 图纸、抗震支架等各专业及二次深化施工图图纸，以及勘察报告、基坑支护图纸等进行强审及精细化审图。具体以《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任务书》要求为准。

第 3 条 设计审查服务费收费标准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收取费用是指乙方完成本合同所约定的提供设计咨询服务义务的一切费用。乙方在履行本合同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如涉及到乙方所拥有的专有技术、专利权等，乙方不因此另行收取费用。

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用，暂定金额为 ¥1781776.32 元（含税）（大写：人民币壹佰

附件 3 《答疑文件》

附件 4 《保密协议》

附件 5 《正当交易协议》



2022 年 03 月 08 日



乙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电子院
世豪楼 3 楼

2022 年 03 月 08 日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强制性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 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二期

项目地点: 深圳龙岗区龙腾工业区

委托单位: 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深电审合字 2022-007

签订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

签订日期: 2022 年 04 月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监制



委托单位（甲方）：深圳市中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乙方）：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二期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法规和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 3 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13号文】；
1. 4 深圳市《关于开展深圳市房屋建筑工程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专项审查的通知》（深建设[2012]2号）；
1. 5 建设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要点》（试行）；
1. 6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1. 7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2. 1 工程名称：深圳龙腾工业区（二期）城市更新单元项目
二期
2. 2 项目概况：02-01 地块 265470 m²（暂定）, 02-02 地块 519856 m²（暂定）
2. 3 勘察单位：深圳市长勘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甲级
2. 4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资质等级：甲级

甲方有权向乙方追索由此而引起的直接或间接的经济损失，并保留进一步追究乙方相应法律责任的权利。乙方的保密义务为永久生效条款，不因本合同的终止而解除。

第十条 其他事项

10.1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本合同附件、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10.2 本合同所采用的法律、法规、规章、标准、规范及制度均已相关单位发布的最新版本为准。

10.3 本合同一式陆份，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双方各执叁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为签署页）

甲方（盖章）：

深圳市鼎龙信合投资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乙方（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字）：



或委托代理人（签字）：



签订时间：2022年4月8日

项目负责人业绩

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

姓名	陈泽斌	性别	男	出生年月	1977.11
学历	本科	学位	学士	所学专业	建筑
职务	总建筑师		何专业何职称	建筑高级工程师	
相关工作经验年限	24年		执业注册资格及证书编号	一级注册建筑师 20104410963	

项目负责人业绩情况

序号	工程名称	建设单位	设计时间	建设规模	建成情况
1	七街坊联建大厦 (T501-0104、 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深圳市大沙河 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2024.04	360630m ²	在建
2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	广州鼎新创新 科技有限公司	2024.10	100650m ²	在建
3	科曼医疗产业园 项目	深圳市科曼医 疗设备有限公司	2024.01	219870m ²	在建
4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 业基地	顺丰控股股份 有限公司	2022.03	742406.8 m ²	在建
5	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 建设项目	深圳市龙华区 建筑工务署	2022.04	323400m ²	在建

备注：提供近三年（从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倒推，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项目负责人最具代表性的同类项目业绩（不超过5项，若所提供业绩超过5项，统计时只计取前5项业绩）。

（注：提供设计合同关键页，时间以合同签订日期为准。证明材料必须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如合同无法体现项目负责人名字的，则须提供其他证明资料）。

身份证



毕业证书



职 称 证 书



执 业 资 格 证 书



业绩证明文件

七街坊联建大厦（T501-0104、T501-0105、T501-0106）施工图审查

深圳市建设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

审 查 合 同

项目名称: 七街坊联建大厦（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项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茶光路和石鼓路交界处西北角

发包单位: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4月28日

深圳市勘察设计协会 监制

发包单位: 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发包单位委托审查机构承担七街坊联建大厦(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工作, 经双方协商一致, 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法规和文件签订:

1. 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1. 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1. 3 《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

1. 4 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1. 5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2. 1 工程名称: 七街坊联建大厦(T501-0104、T501-0105、T501-0106)

施工图审查

2. 2 基坑支护设计单位: 深圳市市政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资质等级: 甲级

2. 3 勘察单位: 深圳市勘察测绘院(集团)有限公司资质等级: 甲级

2. 4 项目概况: 项目位于深圳市南山区留仙洞总部基地片区, 茶光路和石鼓路交界处西北角, 近13号线和远期规划27号线交汇西丽高铁枢纽站。项目总投资约390138万元。土地用途为新型产业用地, 总用地面积约为22596.8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为360630平方米。其中T501-0104总用地面积8466.96平方米; T501-0105总用地面积7317.90平方米; T501-0106总用地面积6811.94平方米。容积率: T501-0104≤10.53; T501-0105≤13.20; T501-0106≤16.62。

2. 5 基坑设计合同金额: 332.2944万元; 勘察合同金额: 97.39245万

元。

2.6 批准文号：∠；批准时间：∠。

第三条发包单位应当向审查机构提供下列资料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

- 3.1 作为勘察、设计依据的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及附件；
- 3.2 全套施工图；
- 3.3 其他应当提交的材料。

第四条 审查机构对发包单位提交的施工图进行以下内容的审查：

本工程施工图审查内容为：总图、水保、桩基、建筑、结构、给排水、强电、弱电、消防电、暖通、泛光、燃气、人防、防雷、智能化、节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幕墙、景观、精装、BIM、装配式、小市政管综、抗震支架、围挡、标识标牌、停车划线、泛光、擦窗机、BIM专业、人防、公交场站、电梯、结构减震、风洞实验、超限审查等施工图全部专项文件审查。审查要求详见招标文件第六章《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任务书》。具体工作及审查内容如下：

- 4.1 是否取得政府有关部门的批准文件。
- 4.2 送审资料是否完整、格式是否规范。
- 4.3 施工图上设计依据是否列出项目的规划、方案、人防等政府部分的相关批文及文号、所列批文及文号是否与发包单位提供的批文名称及文号相符；
- 4.4 审核图纸绘制是否符合“房屋建筑工程制图统一标准”、“建筑制图标准”。图纸目录、设计图、标准图及通用图的名称是否填写完全；图签内各栏是否签署、填写和盖章齐全。
- 4.5 审核企业出图章和注册人员职业章是否在有效期范围内，是否按规定在施工图上加盖相应的图章和签字。
- 4.6 审核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政府部门的相关批文（包括国土、规划、消

相关约定。

8.1.3 支持审查机构审图人员工作，为审查机构公正、科学、独立开展审查工作创造条件。

8.1.4 建设单位按本合同第三条规定的内客，在规定的时间内向审查机构提交资料及文件。如延期提供资料和文件影响了审查进度，可适当延长审查时间。

8.1.5 建设单位不得要求审查机构违反国家有关标准及广东省、深圳市有关法规定进行审查。

8.2 审查机构责任：

8.2.1 审查机构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审查责任，但不代替设计单位应承担的设计质量责任。

8.2.2 审查机构应保护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的知识产权，除法律法规规定、有权机关要求披露外，未经许可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建设单位提交的设计图纸、文件以及相关资料等，如发生以上情况，建设单位（或设计单位）有权向审查机构主张违约金【50,000 元】，如有其他损失，有权进一步索赔。

8.2.3 审查机构应按国家及广东省、深圳市现行的强制性技术规范、标准、规程行政主管部门有关本工程的审批文件及建设单位提出的审查要求进行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并按合同规定的进度要求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记录表》，并对施工图审查工作负责，承担审查责任。

8.2.4 审查机构按本合同第二条和第四条规定的内客、进度及份数向建设单位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成果文件。

8.2.5 审查机构保证审查人员的业务素质，遵守职业道德，确保工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8.2.6 乙方项目技术负责人：陈泽斌，联系方式：0755-83342184，
13728688061，邮箱（接收项目资料使用）：szdzy@sedisz.com；

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本合同即行终止。

11.4 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发包单位名称：深圳市大沙河建设投 资有限公司	审查机构名称：
法人代表人：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或)	法人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黄英武	或
(签章)	委托代理人：周良棟
纳税识别号：91440300576363402K	纳税识别号：91440 30072 61689
地址：深圳市南山区南头街道大新路 53K 198 号马家龙创新大厦 406、503、 B2401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电子院世豪楼 3 楼
邮编：518000	邮编：518028
电话：86227921	电话：0755-83342176
开户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深圳南山 支行	开户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 圳大学城支行
账号：7909 0155 2000 01100	账号：818282111910001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精细化审图合同

广州

项目名称: 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精细化审图

甲方 (委托方): 广州鼎新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乙方 (受托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深圳市电子院

签订地: 广州市海珠区

签订日期: 2024 年 10 月



建设方（甲方）：广州鼎新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审查方（乙方）：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唯品会海珠区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项目”工程施工图精细化审图，为明确甲乙双方的权利和义务，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甲乙双方经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文件签订：

（一）《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住房和城乡建设部令第 13 号）。

（二）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法规和规章。

（三）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精细化审图项目的基本情况

（一）项目名称：唯品会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精细化审图。

（二）工程规模：本项目总用地面积为 11585 m²，容积率 5.8，计容建筑面积：67193 m²，地下暂定面积 31722 m²，项目用地性质为商务兼容商业设施用地，建筑限高 140 米。

（三）工程地址：广东省广州市海珠区琶洲中二区 AH041103 地块

第三条 精细化审图的范围和内容

（一）精细化审图范围：

本项目精细化审图范围包括项目用地范围内所涉及的全部业态功能区域，包括但不限于研发办公、办公、商业、车库、后勤及设备区域（含各类样板房/样板段）以及红线外相关连接体、附属物、市政工程等。

（二）精细化审图服务阶段：

方案设计阶段（以室内、景观专业为主），初步设计阶段（以室内、景观、幕墙专业为主），施工图设计阶段（所有专业），施工配合阶段（所有专业）。

（三）精细化审图服务内容：

据国家规范和业主要求，针对项目的建筑、结构、给排水、暖通、强弱电、燃气、总图、户外管网、室外配套、景观、幕墙、灯光、室内外装修、标识、地基处理、基坑支护、接入外线、红线外配套市政工程、BIM、人防、绿建海绵、装配式等本工程计划投资内所有



(二) 本合同发生争议, 双方当事人应及时协商解决。也可由当地建设行政主管部门调解。调解不成时, 向人民法院起诉。

(三) 本合同一式伍份, 甲方执叁份, 乙方执贰份, 每份具同等法律效力。

(四) 本合同经双方盖章后生效。

(五) 本合同生效后, 双方认为必要时, 到项目所在地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申请鉴证。双方履行完合同规定的义务后, 本合同即行终止。

(六) 本合同未尽事宜, 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 有关协议及双方认可的来往电报、传真、会议纪要等资料, 均为本合同组成部分, 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十四条 附件

附件1: 项目报价表

附件2: 设计任务书

附件3: 乙方服务团队

附件4: 反商业贿赂协议

附件5: 保密协议

(以下无合同正文内容)

甲方: 广州鼎新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合同专用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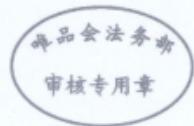
签定日期: 2024年10月 日

乙方: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周良

签定日期: 2024年10月 日

乙方投入本项目人员架构表

服务内容	资历 拟任职务	姓名	职称	专业	备注
/	项目总负责人	陈泽斌	高级工程师	建筑	项目总负责人具备对投入本项目的审图人员协调管理权限
/	项目执行负责人	杨蔚峰	高级工程师	建筑	项目技术对接人
主体【含二版图：报建版+实施版】	建筑专业负责人	杨蔚峰	高级工程师	建筑	
	结构专业负责人	钟波峰	高级工程师	结构	
	装配式专业负责人	唐匡政	高级工程师	结构	
	给排水专业负责人	周晓夏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海绵专业负责人	钟丽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暖通专业负责人	廖雪江	正高级工程师	暖通	
	电气专业负责人	梁江涛	高级工程师	电气	
	岩土专业负责人	唐忠华	高级工程师	岩土	
	室内专业负责人	吴晓燕	工程师	建筑	
室内精装修（含机电）	室内专业审查人	熊奎	高级工程师	室内装饰	
	室内专业审查人	陈文杰	工程师	室内装饰	
	暖通专业审查人	顾群	高级工程师	暖通	
	给排水专业审查人	钟丽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电气专业审查人	赵光华	高级工程师	电气	
	景观专业负责人	莫英莉	高级工程师	建筑	
景观（含水电）	景观专业审查人	汤明礪	工程师	园林景观	
	给排水专业审查人	周晓夏	高级工程师	给排水	
	电气专业审查人	赵光华	高级工程师	电气	
	幕墙	幕墙负责人	黄兰青	工程师	结构
智能化	智能化负责人	赵光华	高级工程师	电气	
	智能化专业审查人	赵光华	高级工程师	电气	
土建深化图	建筑专业审查人	莫英莉	高级工程师	建筑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
精细化审查合同



项目名称: 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

项目地点: 深圳市光明区

甲方 (委托单位):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签订日期: 2024年3月11日

甲方（委托单位）：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乙方（审查机构）：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甲方委托乙方承担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施工图文件精细化审查工作，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本合同依据下列法规和文件签订：

- 1.1 《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
- 1.2 《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建设工程勘察设计管理条例》；
- 1.3 建设部《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管理办法》【13号文】；
- 1.4 建设部《施工图设计文件审查要点》（试行）；
- 1.5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 1.6 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 2.1 工程名称：科曼医疗产业园项目
- 2.2 乙方相关情况：资质证书编号：19015；主项资质及等级：一类；
- 2.3 工程概况：项目用地面积 30295.54 m²，计容面积 142932 m²，容积率 4.72，工业厂房 86932 m²，配套食堂与商业 5500 m²，行政办公研发楼 50100 m²。地下三层 80573 m²，总建筑面积 227260 m²，地上行政研发楼 32 层，150 米高，由 14 部电梯分中低区、高区运行，标准层面积 1700 m²；厂房 17 层，86.5 米高，分两个单元组成，每单元由 6 部客梯与 3 部货梯组成。标准层面积 2450 m²。

第三条 乙方对甲方提交的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以下内容的精细化审查（包括但不限于）：

- 3.1 是否按照经批准的相关文件或有关项目审批文件进行设计；

8.2.2 乙方按本合同第三条、第四条和第五条规定的内容、进度及份数保质保量向甲方提交施工图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成果文件。

8.2.3 乙方保证审查人员的业务素质，遵守职业道德，确保工作的公正性、科学性和合理性。

8.2.4 乙方应保护甲方及设计单位的知识产权，不得向第三人泄露、转让甲方提交的设计图纸、文件以及相关资料等，如发生以上情况并给甲方及设计单位造成经济损失，乙方应向甲方及设计单位赔偿所造成的损失。本合同的所有技术成果的所有权属于甲方，甲方有权进行复制使用，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将相关技术成果泄漏给任何第三方，如发生以上情况，乙方应负法律责任，甲方有权向乙方提出索赔。

8.2.5 乙方对审查的图纸质量负相应的审查责任，但不代替设计单位应承担的设计质量责任。

8.2.6 精细化审查负责人：

项目负责人姓名： 陈泽斌 联系电话： 13728688061。

第九条 违约责任

9.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未开始审查工作的，甲方不予支付乙方审查费用；已经开始审查工作的，再根据实际已经审查工作量占全部审查工作量的百分比收取审查费用。

9.2 乙方更换精细化审图主要负责人应取得甲方的书面同意。

9.3 除刑拘、死亡、离职、因重病或者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 2 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情形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项目总负责人，每次擅自更换的，应当向甲方支付 5 万元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当支付的审查费用中予以扣除。

9.4 除刑拘、死亡、离职、因重病或者重伤（持有县、区以上医院证明）导致 2 个月以上不能履行职责情形外，未经甲方同意，乙方擅自更换项目级负责人/项目现场审图工程师，每次擅自更换的，应当向甲方支付 1 万元违约金，甲方可直接从应当支付的审查费用中予以扣除。



甲方 (盖章)

深圳市科曼医疗设备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乙方 (盖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字) :



或委托代理人 (签字) :

周立波

电话:

电话: 0755-83321730

传真:

传真:

开户名:

开户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学城支行

银行帐号:

银行帐号: 818282111910001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2024 年 月 日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
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合同



甲方（发包方）：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承包方）：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71202203150001

日期：2022年03月08日

字 2022-008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章及规范，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基于甲乙双方友好合作，双方于 2022 年 03 月 08 日签署了合同编号为（71202203150001），合同名称为（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合同）。甲方委托乙方完成本项目的设计审查服务，为进一步明确双方权责，根据本项目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 1 条 工程概况

1.1 工程名称：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

1.2 工程地点：深圳市宝安区新桥街道新桥东片区重点城市更新单元 10-02、11-01 和 12-01 地块

1.3 项目概况：本工程总建筑面积为 742406.80 平方米。其中计规定容积率建筑面积：409549.00 平方米，含厂房 187473.00 平方米，研发用房 141730.00 平方米，商业 9456.00 平方米，宿舍 70890.00 平方米。主要包括厂房、超高层研发用房、宿舍、商业，及配套等功能。

第 2 条 设计咨询服务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负责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设计文件强审及精细化审图，

范围包括：项目用地红线范围内的建、构筑物施工图，以及红线外与本项目连接的过街连桥、地块间城市道路下方建设的地下室施工图图纸，包括但不限于总图、建筑、结构、给排水、电气、智能化、消防、暖通、燃气、综合管网、人防、节能、绿色建筑、海绵城市、装配式建筑、BIM 图纸、抗震支架等各专业及二次深化施工图图纸，以及勘察报告、基坑支护图纸等进行强审及精细化审图。具体以《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施工图强审及精细化审图服务任务书》要求为准。

第 3 条 设计审查服务费收费标准

本合同项下乙方所收取费用是指乙方完成本合同所约定的提供设计咨询服务义务的一切费用。乙方在履行本合同向甲方提供服务过程中，如涉及到乙方所拥有的专有技术、专利权等，乙方不因此另行收取费用。

本合同咨询服务费用，暂定金额为 ¥1781776.32 元（含税）（大写：人民币壹佰

附件 3 《答疑文件》

附件 4 《保密协议》

附件 5 《正当交易协议》



2022 年 03 月 08 日



乙方 (签章)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住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电子院
世豪楼 3 楼

2022 年 03 月 08 日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TEL: 0755-83321730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审查联系单

合同编号:

项目名称	顺丰智慧物流科技产业基地项目		
建设单位	顺丰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韩坚	联系方式	133316575905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审图专业	姓名	座机	手机
项目负责人	陈泽斌	83342184	13728688061
建筑专业	莫英莉	83264726	18138815051
建筑专业	吴晓燕	83264726	13480913215
结构专业	黄勋林	82517349	13688847963
结构专业	唐匡政	82517349	13570816602
给排水专业	周晓夏	83342185	15099908280
给排水专业	钟丽	83342185	13392859158
暖通专业	廖雪江	83264018	13823152500
电气专业	梁江涛	83342187	13802269133
项目助理	韩雨婷	83321730	13692296657
商务助理	欧晴晴	83342176	13418509026
项目送审时间	2023年月日		
公司邮箱	szdzy@sedisz.com		
公司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30号,4号楼3楼		
备注			

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

正本

工程编号: FJ202127

合同编号: 深龙华建工合[2022]审查-9

建设工程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合同

工程名称: 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

工程地点: 深圳市龙华区

送审单位: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审查机构: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审查资质: 广东省建设厅一类房屋建筑(含超限高层)



深电审合字 2022-012

2022年 月

知（深勘设协〔2012〕8号）；

- 1.11 国家及地方有关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施工图审查法规和规章；
- 1.12 其他建设工程批准文件；
- 1.13 其他有关规定、行业标准和规范。

第二条 本合同涉及项目的情况

- 2.1 工程名称：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项目（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
- 2.2 工程概况：清湖文化产业园二期建设工程项目建设用地位于龙华街道深圳报业集团龙华书刊大厦地块西侧、清丽路南侧、清宁路东侧、清庆路北侧，用地面积约51795平方米，总建筑面积约为32.34万平方米，其中地上建筑面积约25.12万平方米，地下建筑面积7.22万平方米。总投资匡算约19.92亿元。
- 2.3 工程性质： 政府投资项目 非政府投资项目
- 2.4 勘察单位：深圳市岩土综合勘察设计有限公司。
- 2.5 设计单位：深圳市建筑设计研究总院有限公司。
- 2.6 审查阶段： 初步设计阶段、 施工图审查阶段、 施工服务阶段（对需要的审查阶段进行勾选）
- 2.7 审查范围：本工程计划投资内所有子项或专业工程的 初设图 施工图 设计变更及深化设计（对所需审查的图纸进行勾选）设计文件进行精细化审查。

第三条 审查内容

审查内容按照审查不同阶段进行说明，对所需的审查阶段内容进行勾选。

- 3.1 初步设计文件审查工作：完成初步设计预审；进行技术方案及技术经济比较，审查初步设计各章节内容（含概算）并提出优化建议；协助开展试验研究工作，审核研究试验成果，督促检查研究试验成果在设计中的应用；对各专业

提交成果。

7.2.4 乙方委派的本项目审查负责人为：陈泽斌，联系电话：13728688061，
电子邮箱：szdzy@sedisz.com，通讯地址：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30号。

项目负责人负责组织推进项目具体工作以及后续服务配合，未经甲方事前书面同意，不得更换，否则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按合同暂定价的20%支付违约金。

第八条 违约责任

8.1 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已经出具审查意见的，按照实际已审查工作量占全部审查工作量的百分比收取审查费用，但乙方不得要求其他费用或补偿。

8.2 由于乙方原因，未按本合同第四条约定交付相应成果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减收合同暂定价的5%；乙方逾期超过5日的，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因非乙方原因迟延的，则乙方交付相应成果的时间予以顺延，但乙方不得要求其他费用或补偿。

8.3 本合同生效后，乙方要求终止或解除合同的，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暂定价的20%作为赔偿，且应返还甲方已支付的所有费用。

8.4 乙方未能对设计报告中的错漏或违反强制性条文等提出审查更改意见而引发有关损失的，乙方应赔偿直接损失费的5%。

8.5 施工配合期间，未按本合同第七条第7.2.3款执行的，甲方有权每次处以合同暂定价5%的违约金。

8.6 合同实施期间，乙方应按时参加甲方通知的有关会议，若迟到或缺席，视为乙方违约，甲方有权按每次扣减合同暂定价的5%作为违约金。

第九条 争议解决方式

本合同争议解决方式由当事人从下列两种方式中选择第(2)种：

(1) 因履行本合同发生的争议，由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提交深

(此页为签署页)

甲方 (签章):
深圳市龙华区建筑工务署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地址: 深圳市龙华区梅龙大道 98 号国
鸿工业区 3 栋 4-5 楼

邮政编码: 518109

电 话: 0755-23336901

传 真: 0755-23336901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备案:

备案号:

乙方 (签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签章):
或委托代理人 (签章):

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 30 号
世豪楼 3 楼

邮政编码: 518031

电 话: 0755-83321730

法定代表人手机号码: 13501580208

(务必填写用以发送履约评价结果)

传 真: 0755-83256477

账户名称: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大
学城支行

银行账号: 818282111910001

签订意见:

经办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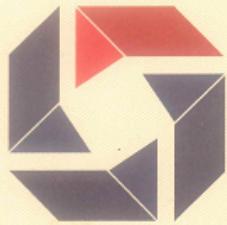
备案日期: 年 月 日

企业所获荣誉

企业所获荣誉表

项目名称	所获奖项	获奖时间	颁发单位
超大规模超高层建筑群复杂结构设计关键技术与应用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一等奖	2025. 05	广东省工程勘查设计行业协会

注：投标人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今获奖情况（含国家级奖项、省级奖项，时间以获奖证书颁发时间为准）证明材料：（1）国家级奖项要求奖项颁发单位为国务院或相关的全国性的行业协会（学会）；省级奖项要求为国家部委或副省级以上政府或副省级以上的行业协会（学会）；（2）提供获奖证书或相关证明文件原件扫描件（原件备查）；（3）同一项目获得多个奖励的，以获得的最高奖励计。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

证书

为表彰2025年度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科学技术奖获奖者，特颁发此证书。

项目名称：超大规模超高层建筑群复杂结构设计
关键技术与应用

奖励等级：一等奖

获奖者：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粤勘设协字：[2025] 12号

证书号：2025-102-1-D8-06

广东省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协会

2025年5月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投标人近两年财务报表汇总表

序号	2022年						2023年						备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负债表			利润表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率	资产规模	资产负债率	货币资金	营业收入	净利润	净利率		
	1223.93	24.96%	1425.07	1425.07	237.34	16.65%	1543.41	44.09%	1523.35	1523.35	207.71	13.64%		

注：后附证明资料。

2022 年度审计报告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表
审计报告书



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ZHONGXINGHUA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地址：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20 号丽泽 SOHO B 座 20 层 邮编：100073

电话：(010) 51423818 传真：(010) 51423816

资产负债表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1		
货币资金	2	7,114,624.18	8,104,350.95
△结算备付金	3		
△拆出资金	4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6		
衍生金融资产	7		
应收票据	8		
应收账款	9	4,191,240.08	4,168,386.84
应收款项融资	10		
预付款项	11	254,499.78	2,950.34
△应收保费	12		
△应收分保账款	13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14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15		
其他应收款	16	181,873.32	18,500.00
其中: 应收股利	17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8		
存货	19		
其中: 原材料	20		
库存商品(产成品)	21		
合同资产	22		
持有待售资产	2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4		
其他流动资产	25		34,593.99
流动资产合计	26	11,742,237.36	12,328,782.12
非流动资产:	27		
△发放贷款和垫款	28		
债权投资	29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30		
其他债权投资	31		
△持有至到期投资	32		
长期应收款	33		
长期股权投资	3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6		
投资性房地产	37		
固定资产	38	103,299.36	73,938.14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39	584,302.62	531,629.15
累计折旧	40	481,003.26	457,691.01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41		
在建工程	42		
生产性生物资产	43		
油气资产	44		
使用权资产	45		
无形资产	46		
开发支出	47		
商誉	48		
长期待摊费用	49		
递延所得税资产	50	393,748.64	297,635.34
其他非流动资产	51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52		
非流动资产合计	53	497,048.00	371,573.48
资产总计	54	12,239,285.36	12,700,355.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资产负债表 (续)
2022年12月31日

项目	行次	年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55		
△向中央银行借款	56		
△拆入资金	57		
交易性金融负债	58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59		
衍生金融负债	60		
应付票据	61		
应付账款	62		
预收款项	63	160,000.00	
合同负债	6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65	1,467,769.92	1,771,918.0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66		
△代理买卖证券款	67		
△代理承销证券款	68		
应付职工薪酬	69		
其中:应付工资	70	800,000.00	520,000.00
应付福利费	71	800,000.00	520,000.00
其中: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72		
应交税费	73		
其中:应交税金	74	196,835.11	272,039.13
其他应付款	75	196,083.90	272,039.1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76		
△应付分保账款	77		
持有待售负债	78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79		
其他流动负债	80		
流动负债合计	81	323.55	679.25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82	2,464,928.58	2,724,636.40
长期借款	83		
应付债券	84		
其中:优先股	85		
永续债	86		
租赁负债	87		
长期应付款	8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89		
预计负债	90		
递延收益	91		
递延所得税负债	92	590,000.00	6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93		
其中:待摊准备基金	94		
非流动负债合计	95	590,000.00	600,000.00
负债合计	96	3,054,928.58	3,324,636.40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00		
国家资本	101	5,000,000.00	5,000,000.00
国有法人资本	102		
集体资本	103	5,000,000.00	5,000,000.00
民营资本	104		
外商资本	105		
△减:已归还投资	106		
实收资本净额	107		
其他权益工具	108	5,000,000.00	5,000,000.00
其中:优先股	109		
永续债	110		
资本公积	111		
减:库存股	112		
其他综合收益	113		
其中: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114	55,259.20	20,600.00
专项储备	115		
盈余公积	116		
其中:法定公积金	117	1,980,478.73	1,743,140.89
任意公积金	118	1,980,478.73	1,743,140.89
△储备基金	119		
△企业发展基金	120		
△利润归还投资	121		
△一般风险准备	122		
未分配利润	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4	2,148,618.85	2,612,578.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25	9,184,356.78	9,375,719.20
	126	12,239,285.36	12,700,355.60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 第2页





利润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 江门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营业收入	1	14,250,745.01	13,999,636.62
其中: 营业收入	2	14,250,745.01	13,999,636.62
△利息收入	3		
△已赚保费	4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5		
二、营业总成本	6	11,521,218.15	11,922,689.22
其中: 营业成本	7	11,499,718.89	11,848,509.24
△利息支出	8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9		
△退保金	10		
△赔付支出净额	11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12		
△保单红利支出	13		
△分保费用	14		
税金及附加	15	49,376.96	98,727.13
销售费用	16		
管理费用	17	31,716.98	39,716.98
研发费用	18		
财务费用	19	-59,594.68	-61,264.13
其中: 利息费用	20	20,000.00	20,000.00
利息收入	21	83,004.43	90,541.91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2		
其他	23		
加: 其他收益	24	51,005.06	17,420.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5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27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1	-384,453.21	-121,110.7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2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4	2,396,078.71	1,973,256.81
加: 营业外收入	35		
其中: 政府补助	36		
减: 营业外支出	37		654.0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	2,396,078.71	1,972,602.81
减: 所得税费用	39	22,700.33	167,508.04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40	2,373,378.38	1,865,094.77
(一) 所属经营净利润	41	2,373,378.38	1,865,094.77
(二) 经营性净亏损	4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3	35,259.20	20,000.00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4	35,259.20	20,000.00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45	35,259.20	20,000.00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46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7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48		
5. 其他	49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0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1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2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益	53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4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55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6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7		
8.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58		
9. 其他	59		
七、综合收益总额	60	2,408,637.58	1,885,094.77
八、每股收益:	61		
(一) 基本每股收益	62		
(二) 稀释每股收益	63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财务报表 第3页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编制单位：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金额	上年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4,378,708.50	14,698,255.6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3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4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5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6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7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8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9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0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1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2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13			
收到的税费返还	14	10,27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5	463,537.63	478,582.1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	14,852,519.09	15,176,837.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	1,759,360.98	3,542,663.6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8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20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21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22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3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4	9,833,649.86	9,267,718.62	
支付的各项税费	25	840,547.57	1,219,483.3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641,819.45	273,848.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7	13,075,377.86	14,303,714.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	1,777,141.23	873,123.5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9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3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	0.00	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6	306,868.00	73,689.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37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8			
取得了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1	306,868.00	73,689.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2	-306,868.00	-73,689.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43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9	2,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1	2,6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2	-2,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4	-1,129,726.77	799,434.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	7,932,350.95	7,132,916.4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6	6,802,624.18	7,932,350.95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1月

会计师事务所盖章

单位：人民币元

上期金额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普通股	优先股					
1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一、上年年末余额	1	5,000,000.00					1,556,631.41	911,992,021.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2							7,906,624.43
前期差错更正	3							
会计政策变更	4							
二、本年年初余额	5	5,000,000.00			1,556,631.41			919,900,624.4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				20,000.00	186,592.48	1,076,585.29	1,085,094.77
（一）综合收益总额	7				20,000.00			1,085,094.77
（二）所有者投入资本	8				30,000.00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9							
2. 所有者投入资本	10							
3. 以现金支付的审计、评估等中介费用	11							
4. 股本	12							
（三）专项储备	13							
1. 累计提取职工薪酬	14							
2. 累计提取盈余公积	15						186,592.48	-186,592.48
3. 企业公积金	16						186,592.48	-186,592.48
4. 未分配利润	17						186,592.48	-186,592.48
5. 其他综合收益	18							
6. 任意盈余公积	19							
7. 留存收益	20							
8. 企业发展基金	21							
9. 利润归母股东	22							
10. 其他综合收益	23							
11. 对外分配的利润	24							
12. 其他	25							
13.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26							
1. 全部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27							
2. 全部盈余公积转增股本	28							
3. 全部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29							
4.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0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31							
6. 其他	32							
14. 本年年末余额	33	5,000,000.00			20,000.00	1,745,150.89	2,613,578.31	9,275,719.20

会计档案负责人

财务经理

上期金额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卷之三

上年金额										
行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 财务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1	13	优先股	水能股	其他	17	18	19	20	21	22
2	—	14	15	16						
3	1	5,000,000.00							913,091.02	7,490,624.43
4										
5										
6										
7										
8										
9										
10										
11										
12										
13										
14										
15										
16										
17										
18										
19										
20										
21										
22										
23										
24										
25										
26										
27										
28										
29										
30										
31										
32										
33										
四、本年年末余额										9,375,719.31
										2,612,578.31
										1,743,140.89
										会计机构负责人： <i>王海英</i>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i>王海英</i>
										会计机构负责人： <i>王海英</i>

第6页

2023 年度审计报告

立信会计
(特 殊 会
计 作 业)

立信会计
(特 殊 会
计 作 业)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3 年度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218420 号

立信
会 计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sec.mof.gov.cn>) 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 IP2404L36W4K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七、(一)	5,851,872.47	7,114,624.18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七、(二)	7,683,856.75	7,239,963.0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七、(三)	4,933.05	254,499.7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			
其他应收款	七、(四)	45,414.55	173,249.65
其中: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其中: 原材料			
库存商品 (产成品)			
合同资产			
△保险合同资产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3,586,076.82	14,782,336.67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七、(五)	87,280.74	103,299.36
其中: 固定资产原价		592,434.04	584,302.62
累计折旧		505,153.30	481,003.26
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在建工程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七、(六)	412,314.24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七、(七)	1,348,463.32	1,177,816.47
其他非流动资产			
其中: 特准储备物资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48,058.30	1,281,115.83
资产总计		15,434,135.12	16,063,452.50

注: 带△科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外商投资企业专用; 带☆科目为未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企业专用。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下同。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1 页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七、(八)	126,006.54	44,514.86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七、(九)	5,371,994.98	7,131,434.1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预收保费			
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		1,091,226.00
其中: 应付工资			1,090,500.00
应付福利费			726.00
△其中: 职工奖励及福利基金			
应交税费	七、(十一)	400,270.38	184,234.27
其中: 应交税金		397,297.36	183,483.06
其他应付款	七、(十二)	375.40	27,580.96
其中: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七、(十三)	305,668.45	436,502.75
流动负债合计		6,204,315.75	8,915,492.9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保险合同负债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七、(十四)	600,000.00	590,000.00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其中: 特准备金			
非流动负债合计		600,000.00	590,000.00
负债合计		6,804,315.75	9,505,492.9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七、(十五)	5,000,000.00	5,000,000.00
资本公积			
库存股		5,000,000.00	5,000,000.00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49,966.40	55,259.20
其中: 外币报表折算差额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七、(十六)	1,925,554.27	1,717,839.01
其中: 法定公积金		1,925,554.27	1,717,839.01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润归还投资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七、(十七)	1,654,298.70	-215,138.6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8,629,819.37	6,557,959.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5,434,135.12	16,063,452.5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2 页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营业收入		15,233,483.16	14,283,060.45
其中: 营业收入	七、(十八)	15,233,483.16	14,283,060.45
△利息收入			
△保险服务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2,522,451.98	11,875,106.01
其中: 营业成本	七、(十八)	12,103,752.50	11,853,606.75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保险服务费用			
△分出保费的分摊			
△减: 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承保财务损失			
△减: 分出再保险财务收益			
▲追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47,420.63	49,376.96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七、(十九)	50,368.93	31,716.98
研发费用	七、(十九)	344,109.61	
财务费用	七、(十九)	-23,199.69	-59,594.68
其中: 利息费用		20,000.00	20,000.00
利息收入		47,408.73	83,004.43
汇兑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其他			
加: 其他收益	七、(二十)	16,108.91	51,005.0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七、(二十一)	-682,587.38	-808,943.4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044,552.71	1,650,016.02
加: 营业外收入	七、(二十二)	235.34	
其中: 政府补助			
减: 营业外支出	七、(二十三)	358.50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044,429.55	1,650,016.02
减: 所得税费用	七、(二十四)	-32,723.08	.99,500.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077,152.63	1,749,516.8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		2,077,152.63	1,749,516.8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292.80	35,259.20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292.80	35,259.20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5,292.80	35,259.20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不能转损益的保险合同准备金变动			
6.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0.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其他			
七、综合收益总额		2,071,859.83	1,784,776.08
八、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3页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附注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068,706.89	14,378,708.5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签发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0,272.9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51,034.72	463,537.6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19,741.61	14,852,519.0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789,243.11	1,759,360.9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签发保险合同赔款的现金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保单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626,418.08	9,850,353.13
支付的各项税费		857,323.44	797,633.0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77,057.62	668,030.7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250,042.25	13,075,377.8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0,300.64	1,777,141.23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4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55,192.00	306,868.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5,192.00	306,868.0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4,952.00	-306,868.0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0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00,0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000.0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5,252.64	-1,129,726.77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802,624.18	7,932,350.9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717,371.54	6,802,624.18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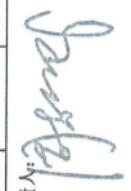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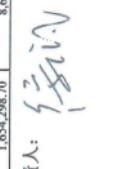
报表 第 4 页





2023年度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除特别注明外,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本年金额					
	实收资本(或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资本公积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5,259.20
加：会计政策变更						1,717,839.01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55,259.20
三、本年净利润(减少以“-”号填列)						1,717,839.0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292.8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5,292.80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专项储备提取和使用						
1.提取专项储备						
2.使用专项储备						
(四)利润分配						
1.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法定公积金						207,715.26
任意公积金						207,715.26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利得和损失调整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五)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导致的精算利得或损失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49,966.40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续)
2023年度
(除特别注明外, 金额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金额						盈余公积	专项储备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股本)	资本公积	减: 法定盈余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优先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20,000.00			1,743,140.89	2,612,578.31
加: 会计政策变更											9,375,419.20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年初余额	5,000,000.00										-2,002,335.74
三、本年年末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0,000.00	1,542,887.32			
(一) 综合收益总额							35,259.20	174,951.69		810,296.14	7,373,183.46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5,259.20			-1,025,434.81	-81,523.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 专项储备和使用											
1. 提取专项储备											
2. 使用专项储备											
(四)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其中: 法定公积金											
任意公积金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盈余公积转增资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五)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四、本年年末余额	5,000,000.00						55,259.20			1,717,839.01	-215,38,67
											6,557,959.54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报表 第 6 页



投标函

致招标人：深圳地铁置业集团有限公司

为确保贵方招标项目深铁超总基地北塔项目设计文件全过程精细化审查（含强审）服务招投标工作的顺利进行，加强与贵方长期友好合作，我方作为投标人，将严格执行工程建设相关法律法规，并完全理解和接受招标文件所有内容，为此郑重承诺如下：

1、经分析研究，结合我方实际情况，我单位愿以 76.85 万元（基本服务综合单价 4.00 元/m²；审查面积增加取费比例 70%） 结算，按实际完成的、由业主审核签认的合格工程量经审计部门审计后进行计算。（投标人填写）

2、我方同意所递交投标文件，在投标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保持有效。在此期间内我方投标有可能中标，我方将受此约束。如果在投标有效期内撤回投标或放弃中标资格，我方投标担保将均被没收；由此给贵方造成的损失超过我方投标担保金额的，贵方有权依法要求我方对超过部分进行赔偿。

3、我方保证所提交的保证金是从我单位基本账户汇出，银行保函是由我单位基本账户开户银行所在网点或其上级银行机构出具，保证保险的保费是通过我单位基本账户支付，如不按上述原则提交投标担保，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的中标资格或单方面终止合同，因此造成责任由我方承担。

4、一旦我方中标，将保证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与贵方按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中的内容签定设计合同，否则，视为我方自愿放弃中标资格。

5、按规定完成设计合同中所约定如下全部内容（与招标文件中招标范围一致）：项目所有设计文件的精细化审查工作。精细化审查内容包括优化设计方案，对各专业技术合理性及成本进行有效管控，同时减少本专业技术不合理及各专业间错、漏、碰、缺等问题连带的后期变更和成本增加，提升和促进设计图纸质量；强审是指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对施工图涉及公共利益、公众安全和工程建设强制性的内容（包含以往施工图强制性审查的内容）进行的审查和优化。具体包括以下内容：

方案设计阶段（根据项目实际开展）、初步设计阶段（根据项目实际开展）、施工图设计阶段及后期配合阶段的设计文件精细化审查服务。审查服务专业包括：总图规划、建筑、结构（含基坑和装配式）、给排水、强电、弱电（管线系统）、空调、消防、园林景观、装饰装修、智能化、泛光照明、幕墙工程（含外墙门窗及阳台栏杆）、标识标线、地块内道路（匝道）等。设计文件全过程精细化审查主要设计阶段及工作内容如下：

1. 方案阶段：根据实际开展阶段对设计方案进行审查和咨询，并提出优化建议。
2. 初步设计阶段：根据实际开展阶段对初步设计文件进行审查和咨询，并提出优化建议。
3. 施工图设计阶段：

对施工图设计文件进行精细化审查，并提出优化建议；结合项目 BIM 团队审查成果，协同和尝试采用 BIM 手段开展一体化审图。核查深铁置业已有的相关标准化产品及技术的应用情况，核对施工图设计文件是否满足深铁置业施工图设计技术标准各专业的相关要求，并按深铁置业施工图设计评审表的内容予以评审。

4. 施工图后期配合阶段：对后期可能发生的功能调整、施工期间的重大设计修改、施工咨询服务等设计文件进行精细化审查，并提出优化建议。

5. 各精细化审查阶段的工作完成后，提交“各专业：审查意见及其监督落实情况表和未落实原因分析报告、精细化审查总结报告、阶段性关键事项审查清单各事项反馈资料及落实



情况报告、设计院综合能力评价报告”等成果文件。

6. 参与各精细化审查阶段相关会议并提出书面优化建议及建立相关建议台账,按各专业各阶段关键事项审查清单前置性的介入设计院的过程设计。

7. 在任务书和业主相关制度基础上负责制定各专业相关审图要点、建立针对设计院图纸质量把控的相关标准和评价体系、逐步制定对精审单位的管理要求。

8. 应业主要求参与政府相关主管部门、业主需要配合和沟通的其他事项。

6、我方将配备与招标公告和投标文件共同约定相一致的项目组主要设计成员。详见《拟投入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表》和《拟投入的项目组专业负责人基本情况表》。我方一旦中标,则在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时,须事先征得贵方批准同意。我方若因非正当理由变更招标公告已规定、且我方投标文件已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或专业负责人,则招标人有权取消我方中标资格,或酌减设计费,或单方面终止合同,由此造成的违约责任由我方承担。

7、我方在本次投标中无任何弄虚作假、串通投标、围标等不法行为。否则,我方甘愿接受取消投标资格、取消中标资格、解除设计合同、记录不良行为、暂停参加建设工程投标资格等处理;我方行为涉嫌构成犯罪的,将依法接受刑事责任追究并移送公安机关查处。

8、如果违反本投标函中任何条款,我方愿意接受:

(1)视作我方单方面违约,并按照合同规定向贵方支付违约金或解除合同;

(2)履约评价评定为良好及以下;

(3)本工程招标人今后可拒绝我方参与投标;

(4)建设行政主管部门(或相关主管部门)处以的不良行为记录或行政处罚。

9、除非贵我双方另外达成协议并生效,贵方招标文件、中标通知书和我方投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条款的有效组成部分。

投标人(单位公章): 深圳市电子院设计顾问有限公司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签章:  周桂良

单位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华发北路30号

邮政编码: 518031 电话: 0755-83342176 传真: 0755-83256477

2025年7月14日